

香港童軍總會

童軍發展資助計劃申請表

檔案編號：SDFS/_____/_____
(辦公室專用)

甲 一般資料			
申請單位名稱			
主辦機構名稱			
通訊地址			
活動負責人姓名		職銜	
聯絡電話	日間	手提	
電郵		傳真	
單位銀行戶口名稱			
帳戶號碼		銀行名稱	
活動名稱			
活動預算總支出	HK\$	申請資助款額	HK\$

乙 活動計劃詳情

請另外以 A4 白紙詳細提供以下各項資料：

- | | |
|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
| 1) 活動名稱及主題 | 6) 收支預算 |
| 2) 目的及目標 | 7) 活動負責人姓名及聯絡電話 |
| 3) 節目內容 | 8) 有助申請的其他資料 |
| 4) 日期、時間及地點 | 9) 申請單位如屬旅團，請提供對上一年的財政報告 |
| 5) 對象及預計人數 | 10) 申請單位如屬旅團，請詳列各支部成員及領袖人數 |

丙 簽署（由活動負責人簽署，並由申請單位負責人簽署和蓋印確認）

本人（活動負責人）確認已將本申請表副本交付所屬區／地域總監，並承諾於活動完成後一個月內提交財政及活動報告，以下簽署作實。

活動負責人 簽署		日期	
旅長、區總監或 地域／署總監 簽署及蓋印確認		日期	

由區／地域總監填寫，填妥後直接交「童軍發展資助計劃」小組委員會收。（適用於旅團／區申請）

丁 意見

致：「童軍發展資助計劃」小組委員會主席

本人知悉並支持／不支持*上述計劃的申請。（如不同意，請另紙書寫不支持理由）（*請刪去不適用者）

區／地域總監 簽署		日期	
--------------	--	----	--

備註：

你在申請表內填報的個人及其他有關資料，只供童軍發展資助計劃小組委員會處理你申請「童軍發展資助計劃」之有關用途。在申請表所提供的個人及其他有關的資料，純屬自願。然而，你如果沒有提供足夠和正確的資料，童軍發展資助計劃小組委員會可能無法處理你的申請。